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oyaa Interacti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4)

##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星期五)下午三時正於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B3層4號宴會廳舉行實體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有關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所示:

		<b>並足法</b>	票數(%)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十二月	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以 及核數師報告。	301,182,484 (99.999153%)	2,550 (0.000847%)
2.		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每股普通股0.1064港元。	301,185,034 (100.000000%)	0 (0.000000%)
3.	(a)	(i) 重選於本公司在任超過九年的張毅林 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01,185,034 (100.000000%)	0 (0.000000%)

		<b>並深江茶中</b>	票數(%)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ii) 重選於本公司在任超過九年的蔡漢強 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01,123,836 (99.979681%)	61,198 (0.020319%)
		(iii) 重選馬靖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 董事。	301,185,034 (100.000000%)	0 (0.000000%)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b>董事會</b> 」) 釐定本公司 董事的酬金。	301,185,034 (100.000000%)	0 (0.000000%)
4.		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 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01,185,034 (100.000000%)	0 (0.000000%)
5.		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 股份(「 <b>股份</b> 」)總數10%之股份。	301,174,934 (99.996647%)	10,100 (0.003353%)
6.		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 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	299,126,821 (99.316628%)	2,058,213 (0.683372%)
7.		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加入本公司購 數目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	299,126,721 (99.316595%)	2,058,313 (0.683405%)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上述普通決議案,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9(5A)條,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股東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九日之股東週 年大會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710,183,730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7.05A條,匯聚信託有限公司就其作為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受託人而持有的36,818,017股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份總數為673,365,713股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東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受任何限制,亦無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贊成票,或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放棄表決權。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戴志康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戴志康先生和陶穎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 事為張毅林先生、蔡漢強先生和馬靖淳先生。